年产 3000 吨面条、500 吨果蔬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 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年产 3000 吨面条、500 吨果蔬加工项目为扩建项目,位于贵港市港北区大圩镇 千秋岭,项目占地面积 6000m²,利用原有厂区的空置厂房进行建设,主要建设 1 条 面条生产线、1 条果蔬加工生产线及包装仓储等,实现年产 3000 吨面条、500 吨果蔬 加工产品。企业 2021 年 10 月委托国环绿能(北京)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年产 3000 吨面条、500 吨果蔬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 年 10 月 21 日贵港市生 态环境局批复了该项目的环评报告表(贵环审[2021]178 号),批复同意项目建设。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现将该工程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 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 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其他需要说明事项如下: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防止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 施工简况

项目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得到了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项目竣工时间为 2022 年 1 月底,在 2022 年 2 月开始对设施和配套环保设施进行调试,在 3 月已基本满足竣工验收条件。验收工作于 2022 年 3 月启动,由广西贵港市华宇葛业有限公司组织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委托广西旭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监测工作并出具监测报告。广西旭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19 年 09 月 29 日通过了广西壮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具有水和废水、环境空

气和废气、噪声的检测能力。委托合同主要内容为检测项目、检测方法、样品性状、检测要求、检测时间、检测费用、违约责任及验收报告的编制等。验收监测报告表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完成,并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召开了该项目的竣工自主验收会议,以书面形式形成了验收意见,验收意见结论为合格。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广西贵港市华宇葛业有限公司建立了环保组织机构,专门负责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管理,厂区负责人为环境管理工作第一责任人,将责任落实车间每个人。具体工作内容详见下表。

表 1	企业各项环保规章制度及内容
αx	

序号	主要制度	制度内容
1	环境保护基础管理工作	编制文件、制度、规章、规程等
2	环保设施日常运行制度	严格按照超过规程运行环保设施,出现故障应及时维修, 杜绝"带病"运行,确保设备完好;严格奖惩制度。
3	环节管理台账记录要求	记录内容包括基本信息、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污染 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及其他环境管理信息等。记录信 息必须如实准确。
4	运行维护费用保障计划	企业环保设施运行维护费用由环保组织机构负责专员向 企业负责人直接申请,经批准后由财务部门批准拨付。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企业根据生产特点和事故隐患分析,并针对区域内环境风险单元,已编制《突 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已取得备案表,建立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制度,明确环 境风险防控的重点岗位的责任人或责任机构。

(3) 环境监测计划

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意见中无环境监测计划要求。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未涉及到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不涉及卫生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问题。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该项目不涉及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等情况。

3、整改工作情况

根据现场验收组的验收意见,验收意见结论为合格,不存在整改情况。

建设单位:广西贵港市华宇葛业有限公司2022年3月20日